

農業部畜產試驗所 113 年技術服務組臨時人員甄選報名及注意事項

一、請逕至本所網站 (<https://www.tlri.gov.tw>)求才公告項下自行下載列印報名表、自傳表及報名信封面。

二、報名日期及方式：自 113 年 2 月 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1 日止，一律採書面通訊報名，逾期恕不受理。請報名人自行評估以掛號或快遞等方式於期限前寄至 71246 臺南市新化區牧場 112 號 技術服務組，備註應徵臨時人員。

三、報名注意事項：

(一)請依職缺資格條件及報名表所需繳各項表件(以 A4 紙張影印)，請貼妥最近半年內 2 吋正面脫帽半身相片(請勿用生活照)，依報名表→畢業證書影本及相關經歷證明文件→其他所需證明書影本(如身心障礙手冊、原住民族證明文件、汽機車駕照影本等)，由上而下依序放置於報名表後並裝訂整齊，平整裝入信封內(請勿摺疊)，於報名截止日前(以郵戳為憑)寄送。

(二)補件程序：應繳資料不全者，由本所以簡訊(電話、mail)告知應補件項目，應考人應於通知後 24 小時內以傳真方式補件，並主動來電確認，始完成報名補件手續，逾時未補齊者，視為資格不符，應考人不得異議。

(三)應考人繳交資料須清晰可辨，各種證件影本及資料審核後，如有偽造、變造、資格不符或其他不實情事，應考人應負法律責任，於甄試前發現者除扣留其所繳證明文件外，並予以扣考；於甄試完畢後發現者，撤銷其錄取資格；進用後發現者，予以解僱。

(四)資格符合者由本所以簡訊(電話、email)通知。

四、甄試日期、時間及應帶證件：

請依各職缺所訂時間應考，應考時請帶國民身分證、駕照或具有照片健保 IC 卡正本以備查驗(三者擇一)。

五、公告錄取名單：

(一)錄取名單及報到注意事項預計於 113 年 2 月 28 日起公告於本所網站，請各正取人員依公告事項辦理。

(二)錄取人員到職後簽訂「僱用契約書」並接受 2 個月試用，試用期滿前由用人單位考核，考核未通過者不予續僱。

六、福利待遇：

(一)錄取人員之薪資依契約規定辦理，享勞保、健保、勞工退休金；各項給假依勞基法及性別平等法規定給假，請假方式依照本所規定辦理。

(二)錄取人員如為退休軍公教人員並按月支領月退休金(俸)者，僱用後應即依政府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七、應考人於報名前，務請詳閱本簡章內容；一經報名，即視同應考人同意本簡章之各項內容；本簡章各項內容若有變更，以本所網站最新公告為準。

八、測驗當日時間如臺南市政府因天災宣布停班則延期，時間另行公告。

本封面請固貼於 A4 大小之信封上

貼 足
掛號郵資

農業部畜產試驗所臨時人員甄試報名專用信封

報名日期：自民國 113 年 2 月 6 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1 日止（郵戳為憑）

寄件人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_____

連絡電話：_____

用人單位

職缺編號

71246 臺南市新化區牧場 112 號

農業部畜產試驗所 技術服務組 收

內 附 文 件	注 意 事 項
<p>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表 (粘貼照片、粘貼身份證正反影本、親筆簽名)</p> <p>2. 依用人機關要求之應繳文件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必附文件_____</p> <p>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表是否親筆簽名或蓋章</p> <p>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傳是否填寫</p>	<p>1. 每一封袋，僅限一人報名，請擇一填寫欲報考之組別及職務類別，</p> <p>2. 須檢附之相關文件影本應以 A4 規格檢附，請勿裁剪，以免遺失。報名表件須依下列順序排列裝訂於報名表左上角處：(1)報名表、(2)學經歷證明文件、(3) 依用人單位要求之應繳文件。</p> <p>3. 本封袋應以掛號郵件投遞，如以平信寄遞發生遺失情形而致無法報名，由應考人自行負責。</p> <p>4. 寄送件前請再檢查是否正確，相關證件是否繳交。</p> <p>5. 試驗時間開始後逾時 10 分鐘不得進入考場。</p>